

常州工学院部门文件

校教评〔2018〕10号

关于开展课程试卷抽测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并结合审核评估专家就课程试卷提出的有关问题与建议，决定对课程试卷进行抽测评估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评估对象

我校各专业培养方案中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的课程试卷，具体抽测课程试卷见附件《课程试卷抽测名单》。

二、材料报送要求

1. 抽测课程试卷库中三份试卷及其试题答案（评分标准）。
2. 抽测试卷相应的课程教学大纲。
3. 要求抽测的每门课程试卷材料装在1个教学基本资料档案袋中，并在材料袋封面注明专业和课程名称。

三、材料报送时间

2018年11月26日（周一）下午5:00前，请各二级学院将有关材料报送到辽河路校区行政管理中心313室。

联系人：黄秋香，电话：85211357（51357）

附件：课程试卷评估抽调名单

教学质量评估中心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